

博士论丛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研究

The Study of Architecture Oriented Urban Public Space Mode

孙彤宇 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CHINA ARCHITECTURE & BUILDING PRESS

博士论丛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 空间模式研究

The Study of Architecture Oriented Urban Public
Space Mode

孙彤宇 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研究 / 孙彤宇著.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1.9

博士论丛

ISBN 978-7-112-13482-3

I. ①以… II. ①孙… III. ①城市空间: 公共空间-空间规划-研究 IV. ①TU98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167939号

本书针对我国当前城市建设中建筑与城市公共空间脱节、城市公共空间缺乏活力等问题, 提出了一种可持续的城市公共空间发展模式——“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 并对这一模式的操作范围、设计原则, 以及相关的城市规划控制措施等进行了研究。本书可供建筑师、城市规划师、建筑院校师生以及城市规划管理者学习参考。

* * *

责任编辑: 滕云飞

责任设计: 张 虹

责任校对: 姜小莲 赵 颖

博士论丛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研究

孙彤宇 著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京点设计公司制版

北京云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9 1/2 字数: 185 千字

2011年9月第一版 2011年9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28.00 元

ISBN 978-7-112-13482-3

(21256)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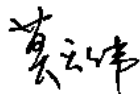
本书作者将研究选题聚焦于建筑物与城市空间的关联部分，认为城市公共空间的品质与建筑物有着密切的关联，通过注重建筑物的空间营造来整合城市公共空间，是提升城市公共空间品质的契机。撰写视角独特，具有现实意义和研究价值。

目前，我国城市快速建设过程中的各种社会因素，使得城市规划、建筑设计工作经常处于先后脱节的阶段，处于各自为政的状态。尤其是关乎城市公共生活品质的、与人的活动直接相关联的城市生活空间部分，在实际中处于边缘的境地。缺少设计者的专业责任感，而且，更缺少一种公共评价的氛围。

书中提出的“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以其作为城市公共空间发展一个重要策略，对当下的城市建设有很强的现实意义。通过这种模式的建立，可以强化建筑与城市公共空间的关系，让城市公共空间与建筑有机结合，成为具有多层次活力的场所。书中提出的以“建筑的城市价值”的概念评估建筑、尤其是城市公共建筑对城市公共空间品质的作用，也为评价我国当前许多大型公共建筑的建设提供了一个重要的标准。本书还关注到法规层面，认为城市规划法规需有效的引导和控制，才能使实践研究更具操作性。

孙彤宇博士有多年的建筑教学和设计实践的经历，攻博期间的多次国外高校访问、城市考察的经历，也为本书视界的拓展、观点的形成，以及课题的研究方向奠定了基础；论文撰写过程，作者的一些城市及建筑空间设计项目，进一步实践探索了“如何通过建筑物创造良好城市公共空间”的思考，逐渐形成了作者称其为“城市主义”的思想。许多富有想法的成果，在本书中也有记录。特别是那些精美的徒手画，作为一种思维的工具，显示了这些本身似乎并不完整，但是对于整合建筑与城市空间非常重要的连接空间，是如何的重要，是需要设计者去发现真正价值的关键部位。

相信该书的研究将会对目前的城市建设产生一定的积极作用，同时本书也是城市规划设计者、建筑师、城市规划管理者的有益的参考书。



2011年6月于上海同济大学

前 言

随着城市建设的日新月异、城市产业结构的新变化、市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城市公共空间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但是城市土地越来越少，城市公共空间的发展受到局限。目前的城市建设中又缺乏对建筑用地红线内的空间公共性作相应的规范，传统的规划划地块、建筑划地而建的做法使得建筑物与城市公共空间相互隔离，导致城市中建筑物及城市公共空间的“孤岛”现象，迫切需要找到一种有效途径，使城市公共空间建设得以可持续发展，并且创造具有更美好生活品质的城市公共空间环境。

本书提出一种“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作为城市公共空间发展一大重要策略，就是实现上述目标的有效途径。通过这种模式的建立，可以强化建筑与城市公共空间的关系，让建筑在城市公共空间的构成中发挥积极作用，让城市公共空间与建筑有机结合，使城市公共空间成为具有从户外空间、灰空间到室内空间的、富有层次感的、适宜市民进行各种类型城市生活、各种公共性等级社交活动的、具有活力的、具有场所感的连续的、完整的系统。

本书通过对城市建筑在城市中的（对城市公共生活）价值的研究，提出了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的可操作范围及相应的各种空间类型及其做法。并以使用者需求为出发点提出了若干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设计原则。然后以纽约私有公共空间规划控制体系作为借鉴实例进行了详细的研究，得出如何在城市规划法规层面有效引导和控制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的相关控制措施，这些措施的目标是能够在公共空间的实施过程中让公共利益和个体利益取得共赢，并以这些措施保证在建筑用地红线范围内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的实施效果。

本书最后部分是作者近五年来的建筑设计实践中关于“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的探索实践，这些实例都是作者费尽心机努力去影响业主以争取这种模式的成功实施的过程，有些已经建成并取得了良好效果，有些被业主放弃，成了paper work，但还是具有较大的研究价值。通过这些实例证明了在城市建设过程中“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的可操作性，同时也反映了没有规划法规层面的制约，建筑师努力的艰难。希望本研究能够对城市规划管理条例的制定提供一些参考，以达到实际操作价值。

Preface

With the city's development changed from day to day, with the new changes in the industrial elements, and with the improvement of citizen's living standard, People's requirements for urban public spaces continuously grow. However, the lands available in city become les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public space in city will be limited. The current regulations didn't include the rules related to urban public space within building property line during the city expansion. Traditional planning approaches such as zoning and parceling will disconnect the buildings from public space. Further more, this will cause the isolated island happening. An effective approach is desired to make the city public space development more sustainable. Thereafter, city's public space environment with better quality will be created.

To achieve this goal, the book will provide a strategy of developing public space in city by using "Architecture oriented urban public space develop mod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architecture and public space can be emphasized through the establishing of this approach. Then, buildings will be actively components of the urban public space, the urban public space and the architecture therefore achieve the harmony. The public space becomes a multi-level consistent and integrated system from the outdoor space, transition space to interior space. It will create energetic sense of places which are appropriate for all kinds of city activities and public social.

After studying the contribution of buildings in city, this book will provide an operable extent of "architecture oriented urban public space develop mode" and the application in correspondingly varies type of spaces. Then, this thesis will provide several "architecture oriented urban public space develop mode" design principles based on the user's needs. After that, the thesis will further study the New York private owned public space planning control arrangement, and conclude how to effectively guild and control the related control strategies of "the buildings guild public space approach". The goal of these strategies is to achieve a win-win situation for both public and private interest during the construction of public space. And these strategies will guarantee the desirable effects of the public space within the building property line by using the architecture oriented urban public space develop mode.

In the end, the book will include some practice cases the author did in recent five years, in which the author tried to pursue the application of the architecture oriented urban public space develop mode. During the design processes of those cases, the author struggled to affect the clients and tried to apply the approach. Some of them has already been constructed and generated great impact, some of them was abandoned by the clients, and become projects on paper. But all of those cases are very valuable to demonstrate the feasibility of applying the buildings guild public space approach in the process of city development. At the same time, this reflect the dilemma architects are facing to since there is no regulation or rules from the city planning level. Hopefully, this research can be a useful Reference for the formulation of city planning administration regulation, and can contribute to the practice.

目 录

序

前言 (Preface)

第 1 章 绪论	1
1.1 研究的缘起	1
1.2 研究的必要性和现实意义	2
1.3 国内外相关领域研究概况	4
1.4 研究的基本思路和特色	8
1.4.1 研究的基本思路	8
1.4.2 研究的主要特色和价值	9
1.5 研究的方法	9
1.5.1 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方法	9
1.5.2 现象学、类型学和形态学的方法	9
1.6 美好城市生活展望	9
第 2 章 我国城市公共空间面临的挑战和解决之道	11
2.1 相关概念	11
2.1.1 空间公共性	11
2.1.2 城市公共空间	11
2.1.3 公共建筑	13
2.2 我国目前城市公共空间存在的问题	14
2.2.1 城市公共空间数量上缺乏、品质上不足	14
2.2.2 现有的城市公共空间及城市公共建筑公共性不足	17
2.2.3 城市公共空间对城市生活的支持度不高	19
2.2.4 当代城市公共空间与城市建筑的“孤岛”现象	21
2.2.5 现有的城市规划管理体制存在盲区	22
2.2.6 公共建筑项目的评价危机	23
2.3 当代城市生活对城市公共空间的新需求	24
2.3.1 城市人口结构、产业结构对城市公共空间使用的影响	24

2.3.2	当代城市生活的特点	25
2.3.3	消费社会下城市消费空间的倾向	25
2.3.4	当代城市建筑发展新趋势	26
2.4	解决之道：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	27
第3章	建筑的城市价值	30
3.1	建筑在城市中的价值	30
3.2	城市建筑在城市公共空间系统中扮演的角色	33
3.2.1	城市建筑对城市广场的意义	33
3.2.2	建筑对城市街道的意义	35
3.2.3	建筑对其他城市公共空间的意义	36
3.3	城市建筑与城市公共空间的关系	38
3.3.1	建筑在城市中的控制领域与规划红线的关系	39
3.3.2	公众活动范围与建筑的使用功能的关系	39
3.3.3	建筑形态与城市公共空间形态的关系	40
3.4	建筑在城市中的价值体现	40
3.4.1	使用功能上的体现	40
3.4.2	场所意义上的体现——对市民活动的支持度	41
3.4.3	城市形态上的体现	42
第4章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的要素和类型	43
4.1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可操作的空间范围和类型	43
4.1.1	建筑用地红线内的外部空间	43
4.1.2	建筑物的架空空间	46
4.1.3	建筑物裙房屋顶（或多层建筑的屋顶）	46
4.1.4	建筑物内部空间（包括中庭、空中花园等）	46
4.1.5	建筑物的灰空间	48
4.1.6	建筑物的地下空间	50
4.2	不同类型的建筑在主导城市公共空间过程中的特点	50
4.2.1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中交通建筑对城市公共空间的作用	52
4.2.2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中商业建筑对城市公共空间的作用	52
4.2.3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中办公建筑对城市	

公共空间的作用	54
4.2.4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中文化建筑对 城市公共空间的作用	57
4.2.5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中其他公共建筑对 城市公共空间的作用	63
4.2.6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中居住建筑对城市 公共空间的作用	66
4.3 以建筑为导向的各类城市公共空间	68
第5章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设计原则和发展目标	70
5.1 规划层面的指导性原则	70
5.1.1 功能——混合原则	71
5.1.2 边界——开放性原则（适度模糊）	72
5.1.3 广场——小尺度与多样性原则	73
5.1.4 绿化——参与性原则	75
5.1.5 街道——以功能配置激发活力原则	76
5.1.6 交通——步行优先、停车共享原则	77
5.2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设计原则	78
5.2.1 原则形成的前提	78
5.2.2 相关设计原则	80
5.3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发展目标	85
5.3.1 空间连续之都	85
5.3.2 24小时活力之都	86
5.3.3 文化之都	87
5.3.4 趣味之都	87
5.3.5 健康之都	88
第6章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规划控制研究 ——以纽约为例	90
6.1 纽约市私有公共空间建设的历史	91
6.1.1 1916年分区规划决议	91
6.1.2 1961年分区规划决议	92
6.1.3 1961年分区规划决议中针对私有公共空间的相关规范	94
6.1.4 1968年—1973年私有公共空间的新分类	95

6.1.5	1967年—1973年特殊要求区域的私有公共空间	96
6.1.6	1975年到1977年对广场的改革	97
6.1.7	从1977年至今私有公共空间良性发展	99
6.2	纽约市私有公共空间规划法规的制定、运作和执行	100
6.2.1	法律框架	100
6.2.2	私有公共空间设计标准	103
6.2.3	私有公共空间的运作规范	112
6.2.4	影响私有公共空间的事后法律行为	113
6.2.5	强制条例	115
6.3	实例分析	116
6.3.1	实例1: 水街55号	116
6.3.2	实例2: 迈迪逊大道550号索尼中心	119
第7章	以建筑为导向的城市公共空间模式设计实践	123
7.1	城市公共空间引擎——上海中远两湾城大公建	123
7.2	空间减速器——上海“美地芳邻”住宅区及商业街	129
7.3	事件诱发器——江门市文化广场及博物馆、美术馆	132
7.4	多层次城市公共空间系统——韩国大田市火车站地区复兴 计划国际竞赛	137
结语		141
参考文献		142
后记		145

第1章 绪 论

1.1 研究的缘起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迅速发展以及城市建设的突飞猛进,城市范围扩大了(甚或正在呈现无边界的趋势),城市高度增长了,形态各异的标志性建筑正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出来,期间也不乏高水平的设计,甚至国际级建筑大师的作品也开始在全国大地“遍地开花”,普利兹克奖得主纷纷被请来主持各式各样的大型建筑,21世纪以来,中国的两大国际级事件——北京2008年奥运和上海2010年世博会更是把这种轰轰烈烈的建设局面不断推向新的令人振奋的国际记录。就像股市大牛市一样每天刷新新记录。中国的城市建设正成为全世界建筑师跃跃欲试的乐园,这种情形就像人们每天生活在漫天烟花的喜庆节日之中,至于烟花过后会怎么样,居住在城市里的市民是否获得了更好的生活质量这样的问题,人们还来不及思考。在这样大规模的城市发展过程中,城市不断扩张、旧区也开始大规模改造,城市中作为实体的建筑物大量增长,而作为城市虚空的城市空间,尤其是城市公共空间则变得越来越缺乏,而且即便是作为名义上的城市公共空间和城市公共建筑其公共性都存在很大的疑问,因而繁荣背后关于市民真正生活其中的城市公共空间问题的隐患令人担忧。

市民对城市公共空间的需求与城市中公共空间的缺失这对矛盾正在变得越来越突出,一方面伴随经济的高速发展,城市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休闲假日的增多、旅游业的发展,客观上对日常生活的内容和品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城市产业结构的变化使第三产业、创意产业在城市中得到了迅速的发展,使得城市生活形态也出现许多新的特点,城市的公共生活空间的职能也势必具有相应的复杂性,光靠规划划定的大广场、大绿地无法满足丰富多彩的城市生活。另外一方面,城市的建设程序模式一直沿用规划划地块,建筑在划定的用地红线内及建筑退界内自行其是,很容易导致建筑与城市公共空间的相互对峙、争夺领域的控制权,而规划管理上又缺乏相关的更进一步的控制措施,所以现在我们看到的大多数情况是建筑物在布局上各不相干、简单排队,各自进行着标志性的形象竞争,把城市街道挤压成为简单人流输送通道,根本没有街道生活可言。建筑由于极强的领域控制而成为“孤岛”,而规划划定的大型城市广场、城市绿地等也无法与建筑有机结合,成为开放空间的“孤岛”,封闭式住宅小区模式的推广,更是建造了大量的居住“孤岛”,

整个城市正在被瓜分成各种类型的“孤岛”，街道、高架路、地铁等成了人们往返于各个“孤岛”间的连线。城市公共生活需要的提高和城市公共空间现状的严峻，迫切需要我们采取有效的方式来应对当前城市建设所面临的这种挑战。

另一方面，人在城市中活动，对城市公共空间的需求并不是单一功能的（如交通等），由于城市生活的多样性以及人们在环境中的行为和心理特点，决定了对城市公共空间的要求也必然是多样的，不是仅有“通道式”的和“孤岛式”的开放空间就能满足。建筑作为城市构成中的重要元素，在形成城市公共空间多样性上责无旁贷地肩负重任，但由于公共性与个体利益之间的矛盾，使得建筑在这一方面少有作为，因而如何利用建筑来创造美好的城市公共空间环境，就大有文章，值得深入剖析和研究。

论文的研究就是想针对以上问题提出一种新型的城市公共空间建设模式以及相应策略，目的就是要强化建筑与城市公共空间的关系，不仅要让建筑在城市公共空间的构成中发挥积极作用，而且要让城市公共空间与建筑有机结合，使城市公共空间成为具有从户外空间、灰空间到室内空间的、富有层次感的、适宜市民进行各种类型城市生活、各种层次、人群社交活动的、具有活力的和具有场所感的完整的系统，并且在实施过程中实现公共利益和个体利益的共赢。

1.2 研究的必要性和现实意义

在目前的城市规划及城市设计中对于建筑及其用地范围内的公共性无法进行有效控制，或者说也根本没打算对其进行控制，因而造成规划管理上的盲区。现行的分区规划制度只负责划定城市中不同功能的用地，包括城市公共空间以及各种不同功能的建筑用地，显然在这种制度下，城市空间与建筑是相互独立的，建筑对于城市的重要性仅体现在完成相应功能、职能以及外部形态的城市界面上，而且在我国目前的规划、建筑评价体系中，对于“界面”的解释更多的是关于形态层面的，不太触及空间公共性的问题，建筑没有必要也没有义务进行城市公共空间的塑造（或者说只有空间形态的塑造而没有公共性的塑造），对于与建筑相关的城市公共空间的公共性（指是否能够成为公众活动的场所）也没有被列入建设项目的评审要求之中。城市设计或许能更进一步，但也只能对大刀阔斧的分区规划进行略微深入细致的城市空间再划分，比如建筑退界控制、空间节点设置、界面形态要求以及建筑物高度控制、容积率控制等等，因而对于城市公共空间如何与建筑互动，如何要求建筑物开放部分空间成为城市公共空间的一部分，则依然没有相关措施。所以在建筑与城市公共空间之间形成了一个政策上的模糊地带，建筑尽可能依据其自身的利益对场所的领域进行控制，这个城市建设管理的盲区，成了

滋生城市中各个功能部分的“孤岛”现象的温床。

尽管许多学者也已经关注到这一问题，也有许多相关的研究，但总的来说，研究大多着眼于两个方面，一些研究注重于对目前城市建设忽视城市公共空间问题的批判以及如何用各种策略来提高城市公共空间的品质；另一些研究则关注城市公共空间与建筑结合部位的设计在形态层面的问题。而对于空间公共性的本质上的研究以及如何从规划控制的角度推动实质性的操作研究则尚属空缺，因而研究归研究，现状依然如故甚或愈演愈烈，而建筑师在其自身的工作职责范围之内，由于受到来自各个方面的约束和影响，要想在这个盲区有所作为也是举步维艰，在多年的设计实践中，一直在进行这方面的努力尝试，在许多阻力下有些许的成功案例，体会颇深，一直想对这一领域进行系统性的探索，以提供城市规划管理条例的参考，对我国城市建设中如何建设美好的城市生活环境提出一些具有操作性的策略及相关的原则和方法，因而这项研究具有较强的必要性和现实意义。

另外一个很强烈的感受或者是引发这项研究的动因，来自于当下国内对于一些大型的、重点的项目的评价危机，不管是来自政府层面的、大众层面的、媒体层面的还是来自建筑专业人士层面的评价或是争论，大多集中在如何看待建筑形式这一问题上，这很令人担忧。建筑的形式问题很多是关于文化的、美学的或者是建筑设计技巧性的问题，在这样的问题上争论永远是无休止的，而且随着文化的变迁、审美情趣的变化、建筑设计技巧的发展，这些争论都会随时间的推移而化于无形，就像 20 世纪 70、80 年代关于民族形式的争论最后也不了了之一样，现在对于像国家大剧院、鸟巢、CCTV 大楼等的争论也会随着建筑的落成、人们的视觉适应而偃旗息鼓。因为这些建筑从建筑设计技巧层面而言都是优秀的作品，人们只需要一个心理上的适应期，接受它们的形式是很容易的，贝聿铭的卢浮宫改建项目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在生活中我们也有类似的体会，如果经济条件允许，你只要买名牌肯定没错，就算别人一时看得不顺眼，久而久之就适应了，而且还会觉得你确实有点品位。决策层在选择这些重点项目的设计时的感觉跟这差不多，选择名牌、名师，这样做犯错误的风险小多了，尤其是现在我们经济形势好了，经济条件不成问题，造一些世纪建筑也许对人类文化还有所贡献（历史上保留下来的文化遗产不都是这么干出来的吗，长城、兵马俑、金字塔、欧洲的那些花几百年建造的教堂等）。

但问题并非这么简单，现在的社会毕竟已经不是强权社会，人民当家做主，城市建设自然也要体现公民利益。如果我们来看一下，这些项目的建设对我们生活其中的城市究竟带来怎样的好处，是否为我们的城市生活创造了更好的舞台呢？不难发现，当下诸如此类的世纪项目，其实里面大有文章，许多貌似雄伟的世纪建筑，以纪念碑式的建筑语言吞噬了大量的城市空间，

而不能为市民的日常生活创造良好的活动环境，而另外一些形式上受到质疑的建筑作品，却为城市公共空间的创造提出了新的可能性，让市民直接获益，因而建筑的评价绝非仅仅是建筑形式那么单一的问题，用城市价值的视角来看建筑，给了我研究这一课题的原始冲动。

从城市价值的角度审视建筑，可以突破建筑批评“唯形式论”的框框，多一种标尺来检验建成环境的品质，无疑对当前的城市建设如何创造更美好的城市生活环境大有裨益，同时对学科的健康发展也大有帮助。因而，从建筑的城市价值这一角度提出一种建设城市公共空间的新型模式，具有非常迫切的必要性，也有其独到的一面，而且对当前的城市建设和建筑设计也具有较大的现实意义。

1.3 国内外相关领域研究概况

本研究着眼于城市公共空间和建筑结合的问题，牵涉到城市规划、城市设计、城市公共空间设计等方面的研究和理论。城市空间问题历来是西方学者们关注的核心问题，城市离不开建筑，因而大多数关于城市空间的论述都与建筑密切相关。

早在19世纪末，卡米罗·西特（Camillo Sitte）在其论著《城市建设艺术》（1889）一书中，就对建筑与城市空间的相互关系及形式美的规律进行了深入研究，批评了当时在城市设计中盛行的形式主义的刻板模式，强调城市空间应与自然环境协调，并提出了强调实体与空间的整体性和注重关联的内在性为主的核心原则，通过总结欧洲中世纪城市空间艺术的有机和谐的特点，揭示城市建设的内在规律。其“图形—背景理论”（Figure-Ground Theory）为城市空间的认知与分析提供了有益的方法，其“关联—耦合分析理论”（Linkage Theory）则强调城市空间中各要素之间的关联，并通过对这些关联的分析，探索城市空间形式的组织规律。在城市空间艺术创造中他强调三条原则：①自由灵活的设计；②建筑之间的相互协调；③广场和街道应组成有机的围护空间。卡米罗·西特的理论偏重于城市空间形态的解析，很大程度上是关于城市空间美学的问题，对城市设计领域产生深远的影响。

关于城市空间美学的研究，日本学者芦原义信的《街道美学》也十分重要，在《街道美学》一书中，芦原义信主要论述了城市空间（主要是街道）的形式感与人对空间体验感受之间的规律与设计方法，提出了著名的“积极空间”和“消极空间”的概念，并提出对街道空间针对人的不同感受进行量化研究的方法，对于城市空间（外部空间）的形态美的分析和设计操作影响深远。

另外关于城市空间形态研究的代表人物中还有罗伯·克里尔，在其著作

《城镇空间》(Town Space)中,研究了大量的欧洲中世纪广场,进而归纳出城市空间的形态类型,并提出多样性的城市街道空间和广场空间赋予了城市空间以个性和特征。其代表作柏林郊外新城科坦菲尔德(Kirshsteigfeld)就在规划中采用了他从欧洲传统城市空间中提取的各类城市空间形态,是一个比较成功的现代住区规划案例。

而英国学者比尔·希利(Bill Hillier)于1983年提出的“空间句法”理论,则是运用数字技术对城市空间进行解析和研究的新方法,“空间句法”理论认为建筑及城市的空间布局会对人类活动、社会交往的方式及强度产生影响。通过空间尺度划分和空间分割,结合图论的思想,对空间通达性、空间网络格局特征、空间结构与人类活动间的关系等进行研究。“空间句法”理论更多关注的是建筑和城市空间的通达性和关联性。

除了关于城市空间形态的研究之外,关于人对城市空间的印象和感受的理论,也是城市设计中很重要的方面,最著名的则是凯文·林奇(Kevin Lynch)关于城市意象的理论,在当今城市设计领域占有很重要的地位。凯文·林奇强调城市意象是个别印象经过叠加而形成的公众意象,凯文·林奇把城市构成要素分为路径(Path)、边界(Edge)、区域(District)、节点(Node)和标志物(Landmark),认为城市应该是有特征、各个组成要素结合关系明确、连续统一、让人理解和感知的,即应具有识别性和意义。其城市意象理论把城市空间感知提到一定的高度,即把人作为参与者来考虑城市空间问题,为城市设计提供了指导性的分析和设计方法。

强调人对城市空间感受的另一类研究则关注城市的空间景观,城市空间景观理论侧重于具体的、实在的物质形态,诸如城市空间中的地形、地貌、建筑物、绿化植物等组成的各种物质层面的形态表现,主要代表人物有F·吉伯特(F. Gibberd),在《市镇设计》(Town Design)中提出“城市素材”及其空间、时间、运动等的关系都市城市景观的设计内容。关注的主要是城市景观的塑造方法。

自从现代城市以功能分区为原则进行规划以来,许多学者就注意到由此引起的相关城市问题,并对如何改善城市环境、激活城市空间活力等进行了许多相关研究。其中,简·雅各布斯关于城市空间多样性的论述,对当代城市规划、城市设计产生了重大影响。雅各布斯在其论著《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中,通过对美国大城市(纽约、芝加哥等)的调研,深入考察了城市的基本元素及其在城市生活中发挥的作用,提出城市的问题是一个“有序复杂性问題”,需要把各种相关要素作为一个有机整体来考虑,“设计一个梦幻城市很容易,然而建造一个活生生的城市则煞费思量”。书中提出的许多观点都被认为是当代城市研究的经典,对当代城市规划和城市设计也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在书中她提出了著名的“街道眼”(Street eye)概念,主张保持小尺

度的街区和街道上的各种小店铺，以增强街道活力和安全感，她认为有着正常邻里交往的社区是安全的，“街头芭蕾”的概念则强调了城市日常生活空间对于居民的重要意义；她推崇城市的“多样性、混合、高密度”，认为符合这些特性的城市才能满足人们的生活需求；书中的许多相关论述都可以作为本研究的基础和出发点。

克里斯托弗·亚历山大（Christopher Alexander）的城市空间理论也对城市空间的复杂性进行了进一步的研究和阐述，在《城市非树形》（A city is not a tree）一文中，从心理学和行为学角度对城市的复杂性进行了深入的论述，他认为城市环境的复杂性反映着人类行为以及深层次的复杂需求，也体现着复杂的文化价值观，亚历山大强调有生命力的城市空间规划设计应该去探索城市空间环境与人类行为之间的复杂的深层次的关联而不是回避它。

柯林·罗（Colin Rowe）通过对建筑历史和实践的分析，发掘出“现代”和“传统”之间一些新的概念关系，他认为基于现代主义思想的城市规划是一场失败，认为现代城市规划所造成的城市解构影响了城市的延续性。他的大多数著作和论文主要注重于城市空间和形态的复杂性，他在著名的论著《拼贴城市》（Collage City）中提出了一种新的分析城市形态的方法，认为不连续的、断裂破碎的每一次建筑尝试或者城市区段更新实际上都自发地最后形成了有逻辑的组织性。在柯林·罗看来，与建筑围合空间的传统城市相比，现代城市的最大问题就在于作为实体的建筑物不再具备围合空间的能力，即所谓的“实体的危机”和“肌理的困境”，他认为传统城市属于“肌理的城市”（City of fabric），而现代城市则更多地表现为“实体的城市”（City of objects）。柯林·罗继承并发展了卡米罗·西特“图底关系”的分析方法，运用独特的图底关系分析方法揭示了现代建筑把“肌理的城市”转变为“实体的城市”的关键所在，对于启发本研究通过在建筑中植入城市空间的想法有重要影响。

还有一类关于城市空间的研究则注重于城市空间中公共生活形态的塑造，如丹麦的扬·盖尔（Jan Gehl），美国的威廉·H·怀特（William H White）等。扬·盖尔著有《交往与空间》、《公共空间·公共生活》、《新城市空间》等著作，对人们如何使用街道、人行道、广场、庭院、公园等公共空间，以及规划与建筑设计如何支持或阻碍社会交往和公共生活，进行了广泛的分析研究，论述了日常社会生活对物质环境的特殊要求，提出了创造充满活力并富有人情味的户外空间的有效途径。提出人们在城市公共空间中活动的三种不同行为层次：必要行为、偶发行为、社交行为，并以此为依据评价和设计城市公共空间，创造人性化场所。威廉·H·怀特则开创了社会学的研究方法，通过对场所的观察、与使用者的交谈等来获得使用者对城市公共空间的使用要求，以此为出发点进行城市公共空间的设计，